

方方散文

我是一个很懒散的人，有很多的缺点和毛病，有时甚至很为顽劣。因为上大学时写了小说，出了点小名，参加工作后便多少被领导和同事另眼相看。这种宠爱，不觉又助长了我的这些缺点和毛病，使其得以发展壮大，直至我自己亦痛恨不已。曾想尽一切办法试图改正，可多少年来，皆未成功。而今不惑之年也过去了好几年，改之则更是难矣难矣。事至如此也就只有任由它去。好在老话有言在先，所谓“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此言多少也为我改正不了自己的缺点和毛病提供了一点安慰。想必古今中外与我一样的无奈。现在从事的工作也算是一份特别适合我这人，所幸我并没怎么讨厌这份工作，也没怎么讨厌这份职业。这份工作让我感到一种良好的自我满足感，而且有所增。大。一个偶然的机会，由汉口过武昌来玩，闲聊时说开了个栏目吧。然后举例说谁谁谁所以成为大作家，就是写报告文学。我那时才占了一点地，我怎么才能得到这些的诸多的条条下那几句些



这些小故事都散发在报上，自己也从没在意到底在写些什么。直到有一天，人们让我谈谈怎么写这些文章时，我才发现它什么也不是，只不过可让人在饭后呷着茶，或睡前夹支烟时有意无意地翻一下，既不清淡隽永，亦非情意浓浓；既非多愁善感，亦非柔情万种，豪情没有，呐喊没有，孤独没有，悲痛更没有。一定是很叫诸多喜欢有点儿卿卿我我的读者深深地失望——就像我自己的失望感一样：太不花前月下，太不哲理了。

这些都是明摆着的事——它们不是大作品，只是把日常的闲聊变成了文字。自思世上一定也还有一些喜欢没边没谱地闲聊，说说笑笑发牢骚的人，没准他们会为读了这些文字而掏出口袋里最后一块钱。这样的人定是我的知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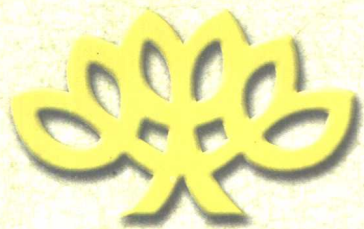
I267

·248

:4

FANG FANG'S
SELECTED PROSES

方方散文



北方工业大学图书馆



00496508

浙江文艺出版社

策 划：邹 亮
责任编辑：陈 坚
封面设计：梁 珊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方方散文/方方著.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01.9
ISBN 7-5339-1469-4

I. 方... II. 方... III. 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27467 号

方 方 散 文

方 方 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杭州市长命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插页 2 字数 180 千字 印张 9.875 印数 0001-6000

2001年9月第1版 2001年9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1469-4/I·1315 定价:16.00元

自序

我是一个很懒散的人，有很多的缺点和毛病，有时甚至很为顽劣。因为上大学时写了小说，出了点小名，参加工作后便多少被领导和同事另眼相看。这种宠爱，不觉又助长了我的这些缺点和毛病，使其得以发展壮大，直至我自己亦痛恨不已。曾想尽一切办法试图改正，可多少年来皆未成功。而今不惑之年也过去了好几年，改之则更是难矣难矣。事至如此也就只有任由它去。好在老话有言在先，所谓“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此言多少也为我改正不了自己的缺点和毛病提供了一点安慰：想必古人也是有着与我一样的无奈。

现在从事写作一事，真也算是一份特别适合我这样的懒散之徒的工作。所幸我虽为懒散，可数年下来，也还没怎么辱没这份职业，为此我也颇有几分得意。于这良好的自我感觉中，野心便难免不有所增大。一个偶然的日，同学由汉口过武昌来玩，闲聊时说给我们报开个栏目吧。然后举例说谁谁以及谁谁谁之所以成为大作家，就是

写报纸专栏写出来的。我那时不正有一点增大的野心，日日盘算着怎样才能成为一个大作家并得到大作家所能得到的诸多好处吗？听同学一说便觉得果真一条当大作家的终南捷径搁在眼前，不觉心下欢喜，没有丝毫的推辞，便说：好吧，那我就来随意地聊聊吧，说不定就靠这发家致富了。这就有事没事地闲聊成这样一些小文章。

这些小文章都散发在报刊上，自己也从没在意到底在写些什么。直到有一天，人们让我谈谈怎么写这些文章时，我才发现它什么也不是，只不过可让人在饭后呷着茶，或睡前夹支烟时有意无意地翻一下。既不清淡隽永，亦非情意深浓；既非多愁善感，亦非柔情万种，豪情没有，呐喊没有，孤独没有，悲痛更没有，一定是很叫诸多喜欢有点儿卿我情调的读者深深地失望——就像我自己的失望感一样：太不花前月下，太不哲理了。

这些都是明摆着的事——它们不是大作品，只是把日常的闲聊变成了文字。自思世上一定也还有一些喜欢没边没谱地闲聊、说说笑笑发牢骚的人，没准他们会为了读这些文字而掏出口袋里最后一块钱。这样的人定是我的知音。

作者简介

方方，1955年生，原籍江西彭泽县，生于江苏南京。1957年随父母迁至武汉。1982年武汉大学中文系毕业后在湖北电视台工作，后调湖北作协任专业作家。现为湖北省作家协会副主席、今日名流杂志社社长兼总编辑。1975年开始写诗，1982年发表小说处女作《大篷车上》，出版有小说集《大篷车上》、《十八岁进行曲》、《江那一岸》、《行云流水》、《一唱三叹》等，还出版有长篇小说《乌泥湖年谱》和《方方文集》（5卷本），其中《风景》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

方方是“新写实”小说的代表作家，她善于描写底层人物的生存状况，刻画卑琐丑陋的病态人生，以冷峻的眼光剖析人性的弱点，探索生命的本真意义。



方方

FANGS FANGS



权威评论

多年来，我们总是带着温情去表现现代都市，多是用文明的尺度去表现都市生活特点，而方方的《风景》却证明了野蛮也是表现都市生活的尺度，而且成为一种审美的尺度。

陈思和：《自然主义与生存意识》

方方 1982 年发表富于理想热情的小说《大篷车上》，随后的《白梦》、《白雾》、《白驹》，开始转向表现普通人灰色、沉闷的生活。1987 年的《风景》在评论界反应热烈，这个中篇也被当做“新写实”小说的代表作，这其实也是方方写得最好的作品。80 年代末至 90 年代初的《祖父在父亲心中》、《行云流水》、《一唱三叹》等，主要写当代知识分子的生活和精神困窘，在冷静、细致的叙述中，仍有着沉重、无奈的情绪。

洪子诚：《中国当代文学史》

方方的散文，显出一种自我超拔之美，一种摒弃女性书写所特有的忧怨及缠绵悱恻之情的潇洒品性。正是在这种超越的意义上，方方的散文几乎没有丝毫的小女儿情态，也绝少人们阅读期待中的女人味，就是写身边琐事、儿女情长，也大都透着豪气与帅气，于喜怒哀乐中放笔上下古今，在纵横天下间现出女性书写少有的文人气质。

王绯、华威：《方方：超越与品位》

目 录

自 序	1
永远的话题：吃	1
少年往事	15
闲聊	27
雅兴	46
想想很可怕	55
人与老鼠	59
最爱这支歌	63
下基层	67
在网上观望	70
看电视是每日必需	74
一个人和一座山的历史	77

雅人深致	94
赛珍珠在山上的老屋	104
美丽的峡谷街	114
牛仔之夜	117
想象中的上海	120
住进一间小屋	124
戏与戏迷	127
水的故事	135
武汉人过早	140
武汉人的餐桌	148
一个人和一座城市	157
把这一切都记住	165
有些人总也难忘	179
林昭的光芒	191
把母亲作为职业	194
青春怎能不悔	197
重要的是你个人意志的选择	200
一生中最重要的	203
一切都是亲切的怀念	211

迟子建 ABC	227
我的语文老师	233
这段经历,无法忘怀	238
最爱读的还是中国书	244
诗书失传与复归	247
自然对我们的意味	250
旧梦重温	252
阅读自己的历史	254
回望的目光	257
给朋友郭耀华作序	260
小说之后	269
就这样写了一本书	282
球迷种种	288
非球迷说	292
足球答问	294
目光朝着悉尼	297

永远的话题：吃

一、东吃西吃

中国有句老话，叫做“民以食为天”。这其实很好理解，说的是吃饭是天大的事。中国还有句老话，叫做“食、色，性也”。这也很好理解，说是吃和性（即色），是人的天性需要。但是中国是一个封建国家，封建得男女连谈恋爱的自由都没有，婚姻全由父母做主。老婆娶进门，还不知道长得什么样子。稍有越轨，便又是沉江又是站笼子，动辄处以极刑。因此，中国人天性中的一半——“性”，便一直被那些封建礼教压抑得很厉害。既然食色皆人之天性，口腹之乐和男女之乐都是人的天然需用，咱中国人只剩下了—乐可享，那还不把全副精力都押宝似的押了进去？否则何以平衡。这使我想起一些盲人，他们眼睛瞎了之后，耳朵就出奇地敏锐起来。套用过来，本来用于两份快乐的精力集中到一份上，那还不将那一乐发挥到极致？如

此想过，就觉得中国吃的文化无限发达实在是它的历史原因和理论依据了。

反观西方人，因为早早地反了封建，“色”一直相对开放，人们享受男女之乐，便对口腹之乐忽略掉了。或说是他们沉溺于男女之乐，已然没有了时间和精力来开放和升华口腹之乐。所以西方人吃东西，简单又简单，粗粗糙糙的，桌子上只一个盘子便能把肚腹搞掂，菜也不烧熟，油也不好好放。仿佛每一顿都在赶时间，忙忙碌碌地赶去跳舞以及幽会。

一个朋友说，中国是饮食文化，西方是情爱文化。中国人讲究获取，西方人追求释放。所以中国男人见到酒肉的表情和西方男人见到女人的表情都一样。这话曾令我大笑，觉得实在是说得有理有趣。

中国人在吃的形式上也是与西方人不同的。中国人吃饭，无论多少碟菜，就算满汉全席，也就两枝筷子，顶多再加一只汤勺，便把什么都吃到嘴了。就像中国画和中国的京剧一样，有一种“写意”的味道。而西方人随便吃上一顿，又是刀又是叉又是汤勺的一齐上阵，左手规定拿什么，右手规定拿什么，什么情况下餐具要从左手换到右手诸如此类，一样都不能错，一错便有人暗中笑你。真正是复杂得不得了。要命的是弄出了如此这般的重武器，桌上却见不到几样菜。西方人习惯了，反正他们从传统上也从来就没明白过怎么吃才算吃得好，所以他们也不讲究。可中国人却是吃不饱的。这时候心里总是暗骂：这两样菜就

把我给打发了？要在国内，怎么也得八菜两汤才是。

有一回，朋友请我在北京饭店吃饭，朋友时髦，请的是西餐。刀叉一上桌，我对朋友说，我一吃西餐，智商都没了，你要还打算听我跟你说话，最好去跟我要一双筷子来。朋友无奈，只好去帮我要了双筷子。放眼望去，整个餐厅的人都在笨拙而复杂地用着刀叉，只有我一个人手持两小节竹棍，十分悠然。这时节便想，民族自豪感在哪里？就在这里啦！同样的菜，两根小棍就能摆平，还用得着扬刀舞叉么？

中国的菜因为太好吃，以致中国的公款吃喝总也刹它不住。许多腐败官员，堕落的最初一步，一定是从酒桌上开始。然后贪污，或被引诱，或被欺诈，或被蒙骗，诸如此类，然后坠入泥淖，不能自拔。而人家西方人，很少听说过因吃喝而犯错的，要犯也是犯些与性有关的错误，比方克林顿。

二、南吃北吃

南方人和北方人从相貌和体型上看，委实不那么相同。北方人人高马大，脸部线条硬朗，行为动作也粗犷豪迈。而南方人却要瘦小得多，面部轮廓也显得柔和，言谈举止，有一种舒缓有致的意味。

民间有谚道：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这话极是有理。南北两方的人，吃的东西也不尽相同。北方人好吃面，南方

人好吃米；北方人吃得粗，南方人吃得细；北方人爱吃咸，南方人爱吃淡；北方人大块吃肉大碗喝汤大口喝酒，吃得很简单，南方人却喜欢将肉弄成精精瘦瘦的，汤也用小器皿炖煮，蛇虫鸟兽以及老鼠之类，什么都吃，吃得很复杂。有一回跟一个福建朋友同桌吃饭。福建朋友在北京呆过多年，饭间大家议论南北方菜肴之差异时，福建朋友说：在北京跟人聊天，会觉得北京人是天底下最聪明的人，因为他们什么都知道，而且一开口就有哲言；但在北京吃饭，便又会觉得北京人是天底下最蠢的人，因为他们永远也不知道怎么可以把菜做得好吃。北京最好的厨师也比不上广东的一个家庭妇女。听福建朋友这一说，觉得确是。记得有一年出差北京，每天早上出门都找不到像样的早点吃。同武汉花样百出的早点比，北京人就只知道做大饼油条。于是和同去的同事每天早上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一边艰难地吃着大饼或油条，一边大骂北京人。

在北方吃饭，跟在南方吃饭的感觉真是大不相同。有一回我去东北采访。东北朋友开着车将我带去一个老远的地方。问他跑那么远吃饭为了什么，东北朋友说，那里的猪肉是现杀现烧，特别新鲜。待去后，饭菜上桌，真正是吓我一跳。那碗大得像我家的小脸盆，里面满满一盆肉，什么配菜也没有。而那肉一块足有半斤，大得令人不敢下筷。因为只要吃上一块恐怕胃就已经胀满了。东北朋友一边大口吃肉一边兴奋得大呼小叫。然后又为我要来一碗玉米糝子。店家立即递上一只大海碗，里面盛着黄灿灿的

内容,很是漂亮,却让我看了不知如何办才好。因为如果我喝了那楂子,胃里便再也没有地方装肉了。东北朋友点的菜却还在源源不断地端上桌来,整整地擦起了三层,而实际上我只需一块肉或一碗楂子便能饱得什么也吃不动了。最后的结果是我哪一样也没吃完,便已经胀得两眼发直。看着满桌大碗大碗的菜,再也没有下筷的勇气。这顿饭吃得我今生今世也难以忘记。

而在南方,却是另外一种风格,尤其在广东。用福建朋友的话说,广东人将吃这一行当,已经发挥到了极致。初听时,还没太在意,经历过一回后,方知此言一点不假。一次去广州,热情的佛山朋友开着车带着我们去他们那里吃特色菜。酒菜一上,真是出手不俗:酒为秋蝉酒,里面泡着黑咕隆咚的虫子,看上去像屎壳郎;菜端上来,更是吓人。一盘韭菜炒蚯蚓,一盘炒蛇皮,一盘蚂蚁炒鸡蛋,一盘油炸水蟑螂,一盘蝎子,一盘炸蚕蛹,还有几盘,也都是这一类,看得我胃肠翻涌,几欲呕吐。同去的池莉、刘醒龙都英勇地将每菜尝过,但我始终不敢,嘴里一直嚼着口香糖,以压迫呕吐感觉。最后上来的是一碗粥。佛山朋友笑道,是青蛙粥。于是大家都喝了,我因将信将疑,依然不曾下口。及至上车,佛山朋友才笑道,那碗青蛙粥其实是癞蛤蟆粥。一时间喝过那粥的刘醒龙几乎就要吐了出来。回后大家心有余悸地说,这次是真正地领教了广东人的吃。

偶尔同朋友谈起南北方的吃法。朋友认真地说,南北两方人所选择的吃法,也是文化熏陶出来的。北方人讲究

实际,吃也吃得很儒家;南方人吃得刁钻古怪,岂不是很具道家风采?朋友之言令我发笑,便说,这吃来吃去,吃的竟都是些学问呀。

三、雅吃俗吃

中国人爱吃,而且把吃这样一件天天都必须发生的事,变成了文化。而什么事情,一旦成了文化,就复杂了起来。最起码的,它在你并不觉察的时候,就有了雅俗之分。

雅人们吃东西,绝不追求最好最贵,但一定好有与众不同的讲究。其一,环境自然要独出心裁。春天最好去山林,以青草地为桌,鲜花在四周怒放,有蝶恋花,有鸟投林,即令无酒,菜也一般,也会醉卧花丛;夏天最好在亭台楼阁,席间有清风穿堂而过,其清气同酒气菜气相汇相融,别有清香四溢;秋天最好在月明之夜,泛一小舟,飘荡江湖,虽无大肉大鱼下酒,却有风声水声助兴;冬天则最好找一草庐,寻些干柴,燃一炉火,满屋弄得热气腾腾,菜不一定要多,但一锅喷香滚烫的汤却是必需的。其二,食客自然是要臭味相投者。举筷之间,入嘴前后,谈笑风生,对答较量,天下雅事趣事,尽在席上。有人善饮,有人善谈,有人善笑,有人善唱;更有人者,饱读诗书,联句对对,脱口便出;更更有人者,擅长写诗,古典老词现代新诗,有如自来水,龙头一开,汨汨而出;更更更有人者,工于书画,浓泼淡抹,姹紫嫣红;更更更更有人者,能歌善舞,歌

可绕梁三日，舞可撩人眼乱，一顿饭吃完，并不知究竟吃下去了什么，兴意却是盎然，心情亦是欣然。许久许久以后，席中味道早已忘却，说了什么唱了什么也不记得，可当时的气氛以及情调却是久久萦绕在心。雅人们要的就是这个。

只是，现在的生活节奏快捷，人心亦浮躁，故而我们几乎见不到尚有几个人还在雅吃。满天下人都只知或只顾了俗吃。钱多的人便去豪华之地，满桌的酒肉点得个一塌糊涂，其实明知吃不了也不想吃这些东西，可点了上来，便可显示财富和气度，于是也就不在乎了；钱少的人则找一小小饭馆，往南便吃海鲜，往北便吃野味，再不就是吃民俗，吃风情，吃原始，吃宫廷……诸如此类，来的都是客，吃得都一样，一点花招都没有。吃时便只是为了吃，饿极之时，也会兴意盎然，但饱腹过后，却不再思量。没钱的人大多都不去饭馆，偶然心动，想要在外吃一顿，多也是去那路边小摊，面对着来来往往的车马和行人，和着噪音和灰沙以及望着街后高楼大厦蓦然间涌起的一点点辛酸，一起咽下肚去。

有一年，和几个朋友去湘西，几经曲折，到了王村，就住了下来。那时还没有拍电影《芙蓉镇》，游人是极少的。我们住在当地人家里，这家男主人有条船，于是便同他商量坐他的船逛猛洞河。次日上船，一路前行，两岸青山，葱茏茂盛，一河碧水，清彻明媚。于是便有了吃兴。都说不用下船了，就在河上吃活水煮活鱼。船家也高兴，当下下网，